无锡信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
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 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:

- ●无锡信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股票交易连续三个交易日 (2020年8月17日、2020年8月18日、2020年8月19日) 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 过20%,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》的有关规定,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 形。
- ●经公司自查,并书面征询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,截至本公告披露日,确认 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重要信息。

一、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

公司股票交易连续三个交易日(2020年8月17日、2020年8月18日、2020年8月19 日)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%。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》的有 关规定,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。

二、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

(一) 日常经营情况。

经公司自查,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正常,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调整或变化。 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、补充之处;除公司已披露的事项外,公司不存在 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。

(二) 重大事项情况。

经公司自查,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李新先生书面发函询问核实:截 至本公告披露日,公司及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 波动的重大事项;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,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、股份发行、上市公司收购、债务重组、业务重组、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。

(三)媒体报道、市场传闻、热点概念情况。

经核实,公司目前未发现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影响的需要澄清或回应的 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,没有涉及热点概念。

(四) 其他股价敏感信息。

经公司核实,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、公司董事、监事在公司本次股票 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,未出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 大影响的重大事件。

三、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

公司董事会确认,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 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和意向;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 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、对本公司股票交 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;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、补充之处。

四、相关风险提示

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:公司股票交易于2020年8月17日、2020年8月18日、2020年8月19日连续3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%,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。公司近期股价波动幅度较大,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,理性投资。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相关公告为准。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,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无锡信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年8月20日